

十块钱的人心

杨增外

城郊菜市场，人人都认得张友。

别人买菜，问一句价格，合适便成交，顶多抹个零头。唯独张友不一样，每次逛摊买菜，但凡停下脚步，必然会开始砍价。张友买菜挑瑕疵、比品相、掂分量、砍价格，口舌翻飞，条条理由说得摊主无从反驳，非要把价压到底线，才肯成交。

整个菜市场的摊贩私下没少吐槽他。“张友这人太计较，几毛钱也要掰扯半天，做生意遇上他头疼得很。”“嘴皮子利索得分，每次都压到最低价，一点亏都不肯吃。”

老王的菜摊，张友常年光顾。老王种菜二十年，蔬菜新鲜水灵，无烂叶，无空心，方圆几里独一份。可张友到老王摊前仍免不了一番拉锯，次次买菜，照旧砍价寸步不让，老王每每被他挑剔得哭哭不得，却也从不拒绝他的生意。久而久之，大家都说：张友是拿捏住老王的实在，专挑老实人压价。

人人心里都对张友存着几分厌恶，认定他精于算计，眼里连分毫利益都不放过，是只占便宜的虫，吝啬而不讲情面。

一天傍晚，张友提着两大袋白菜、番茄、豆腐、蒜头、莴笋等回家，晚饭过后清点当日开销，一笔一笔对账，忽然一拍大腿：方才在老王摊前买菜，总价四十七块钱，老王忙着整理菜筐分心，只收了三十七块钱，少收了十块钱。

十块钱不多，买三公斤洋芋就花完了，别人

或许就此作罢。可张友坐不住，当即揣好钱，转身往菜市场赶，要把老王的十块钱差额补上。

等张友赶到，摊位已空，隔壁摊贩说老王回家了。

次日一早，张友又赶到菜摊，邻摊主说老王去乡下地里收菜，要天黑才回。

第三天，张友特意提早出门，赶在老王摆摊时过去。

不料邻里摊主告诉张友，老王亲戚办酒，今日一早便动身下乡赴宴去了，要隔天才能回来。十块钱虽不多，张友却不肯搁置，揣心里放不下。

隔了三天，张友再去摊位，没见老王人影，一旁摊贩神色凝重，低声告诉张友：老王前天突发腹痛，送去医院检查，腹腔有结节，直接住院手术，眼下摊子暂时歇业。

数日三次扑空，十块钱的亏欠迟迟没能还清，张友心里越发不安，往日砍价分毫不让的精明，此刻半点不见，只惦记着这笔没结清的钱。

旁人听说这事，又打趣：“不就十块钱，至于这么上心，过段时间还他也未必不可？平日里砍价半点不让，倒会为这点钱折腾，真是不左就右！”

张友没理会闲言，转道超市，拎上一箱牛奶、一箱新鲜橙橙、一袋黑芝麻粉，还特意买了一束鲜百合花，坐上公交，赶到老王病房。

老王刚做完手术，脸色苍白，见提着礼品站在门口的是时常跟自己砍价的张友，一时愣住。张友走到床边，掏出十块钱放在床头柜上，

轻声致歉：“前几日我买你的菜，你少收了十块钱。我跑了好几趟菜场都没遇上你，听说你住院做手术，特意过来看看。平日里我总跟你磨价，给你添了不少不快，你别往心里去。”

老王看着桌上的十元钱，再看看牛奶、鲜花、水果，感动得连连摆手，说：“哎，老友，孔夫子说，物品应当等候合适的价格成交，圣贤尚且不避讳讨价还价，何况我们普通人，集市买卖双方公道议价，这不损君子风骨呀！”

同病房的病友好奇地询问前因，听完始末十分感慨。

消息很快传回菜市场，一众摊贩全都愣住，往日对张友的偏见瞬间崩塌。

没过几日，老王出院，摊贩们纷纷感慨：“从前只看见张友买菜步步砍价，嫌他锱铢必较，谁能想到，区区十块钱，他记挂多日，还买礼品专程探望住院的老王。张友嘴上算计，心底却厚道。”

十块钱是人心的试金石，众人幡然醒悟：张友买菜分斤掰两，是普通人过日子的朴素品质；张友讨价还价，是市场经济的公道原则；不属于自己的，一分一毫，绝不贪占，这是君子处世的原则；遇到别人有难，张友便主动送上关怀，这是做人的根本！

嘴上爱讲价，心未必薄情。真正的人品，不在买菜时的几句议价里，而在无人监督、可占便宜时，守住的那一份良知。

一朵云炖鸡

张贵评



在黄坝村吃晚饭的时候，我坐的位置正对着正方形的窗户，透过窗户，能看见黄坝对面的山，还有清澈的天空飘着一朵云。

在等着上菜时，我安静地看着那朵云，用眼光审视着它游走的路线。身后的两桌朋友已经开席了，他们敬酒的吵闹声不断向我袭来。我拉了拉衣领，用后背将世界隔成两半：前面是窗外的静，身后是人间的闹。

老板抬着土砂锅把鸡肉端过来，一揭开锅盖，热气瞬间升腾起来，整个桌子像被一团白色的云笼罩着。我透过热气，瞥见天上那朵云，影影绰绰，似近还远。等鸡肉盛进圆形大碗后，那团白色的气便消失了，只剩阵阵肉香在急速弥漫。肉里夹杂着一簇簇深色的中草药。“老板，这是什么炖鸡？”我问，“一朵云。”老板干脆地回答完，便急忙出去了。听到老板的回答，“一朵云”这个名字让我的心轻轻一颤，急忙抬起头，寻找天空的那朵云，还好那朵云还在，只是位置稍微往南移动了一点儿。

我举筷夹了一块鸡肉放进嘴里，一股土鸡特有的鲜甜瞬间在舌尖绽放，有一种朝阳照耀大地的暖意。一个画面突然呈现在我脑海：一只毛色鲜亮的公鸡立在村口一块大石头上，面向东方，伸长脖子，铆足了劲打出清晨的第一个鸣——“喔喔喔”。它身后是深色的夜，面前是发白的天空。对面山上滚落的风，掠着水面吹来。打完鸣，它便悠闲地沿着村道散步。不一会儿，被它叫醒的天便亮了，村庄也喧闹起来。阳光驱赶着水面的雾气，把温暖洒在它的身上，它抬头看了看天空，抖了抖身子，好让阳光多钻进身子一些，然后高昂着头，阔步向前。它要去后山转一转，去看看那些曾被它忽略的地方，是不是藏着另一个等待探索的世界。它应该没想到这是它最后一次探寻。中午过后，主人在树林里捉住了它，它便化作了一锅汤。

我缓慢咀嚼着，牙齿咬开软烂的鸡肉，在略带嚼劲的肉质纤维中，品到了鸡肉的脂香，脂香中还夹杂着一股草本植物淡淡的微寒。可能正是这不易察觉的微寒，让鸡肉本身的鲜嫩变得更具穿透力吧！就像一片干净的天空突然闯进一朵云，也像身处喧嚣心却意外安静。或许动和静的对比，才是平衡世界的方法。口腔里残留的肉香余韵，伴着一朵云若有若无微苦的气息，味觉层次丰富，柔和协调。

当我把一朵云放在嘴里咀嚼时，又是另一番味道。一朵云质感酥软，没有我想象中的苦味，倒有种被鸡汤浸润后的香甜，凉意却更深一些。此时，我脑海中呈现出另一个画面：寒霜凛冽的山谷，在一块背阴的大石头下，白霜覆盖着枯草，枯草下，一棵小草依然翠绿，它在寒风的吹拂下摇晃着脑袋，偶尔也抬头看看天空的云。它扎根角落，根系囤积着大地的寒气，或许那深埋的根，也藏着对阳光的向往吧！但当人们把它从土里挖出来，让它离开那个阴暗的小角落看见阳光时，也正是它生命结束的时候。

公鸡死了，不能再移动；一朵云移动了，却死了。它们在一个高温的砂锅里相遇，这是一段彼此悄然融化的慢时光，汤里浮起的是另一种生。在高温的催促下，一朵云在锅里化开，它把在山沟里攒下的寒气释放出来。公鸡把曾经走动的路和收集的阳光，都化成肉香。它们在沸水里重新认识，一个在阴处生长，一个在阳坡走动；一个轻，一个沉；一个苦，一个鲜。

公鸡向一朵云诉说着看过的风景，一朵云用攒下的寒气，为公鸡抵抗着滚烫的锅汤。它们合二为一，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，就像白天和黑夜，在晨昏线上抱成一团。锅盖缝隙冒出的白气，是一朵云在上升，它活着时看云，死了变成云，终于可以飘在天上欣赏公鸡曾走过的地方。热汤翻滚中，漂浮的金黄油脂，是公鸡用身体为一朵云的飞升托举的温度。我盛了一碗鸡汤，喝第一口时，没急着咽，而是让汤里的苦在舌头上站了一会儿。那是山沟里的苦，是黑暗背阴处照不到阳光的苦。当我慢慢往下咽时，鸡汤的香味才在嘴里散开，那是公鸡走动的足迹散开了，黑夜的寒气散开了，公鸡那再也无法移动的身体散开了。公鸡和一朵云化成的汤，顺着喉咙往下走，在我的身体里找路，它们像一阵熟悉山路的风，拂过我身体里每个需要治愈的细胞。

当鸡汤带着暖意温暖身体时，我猛然发现，自己吃进去的不是肉，是那只公鸡走过的山路，是它看过的那些日出。我咽下去的不是药，是一朵云经历过风霜，是它对天空的无数向往。那一刻，我不再是吃药膳鸡的人，而是黄坝村的一个土坑，收容了那只公鸡的一生，也接纳了一朵云的一世。

席散，我抬头看窗外，天空的那朵云已经不见了。我连忙起身，快速出门，又在远处天空寻见了那朵云，它飘远了。于是我也迈步，在村里散起步来，走在那只公鸡平时走的那条路上。风从对面山上吹来，带着鸡汤的余温和某种说不清的凉意。

父亲二三事

李向东

每当听人感叹“子欲养而亲不待”时，我便愈发珍惜耳边父亲的唠叨。从军二十余载，与父亲聚少离多。从懵懂少年走到中年，一路跌撞，才渐渐懂得父亲当年的不易。眼前又浮现出父亲那瘦削而挺直的身影，想起他用一生教给我的那些最朴素的道理。

说起父亲，总绕不开他那颠沛坎坷的少年时光。

父亲幼年便失怙失恃，亲生父母临终将他托付给胞弟。父亲十岁时，我的爷爷，也就是父亲的叔叔，也撒手人寰。奶奶带着父亲，生活陷入了绝境。那一年，父亲放下了书本，拿起了锄头，在泥土里刨食。

父亲的人生，是从“吃亏”开始的，而他却用最朴素的行动，为我诠释了“吃亏是福”的真谛。他响应国家号召，投身“三线”建设，无论是修建铁路还是军用机场，他总是工地上最踏实肯干的那一个。如今想来，那些“亏”没有压弯他，反而像泥土一样，垫实了他脚下的路。父亲的经历让我明白，一时的“亏”，是为德行与能力积攒的长远之“福”。在生活的考场上，时间终会给出最公正的答案。

“勤劳是福”，这是父亲用如山的脊梁为我写下的箴言。为了改变家里的窘境，父亲成了

一台永不生锈的机器。在堂妹夫的引荐下，父亲进了煤矿工作。井下又苦又累，他闷头苦干，很快成了熟练的矿工。为了家，他每天清晨顶着朝阳赶去煤矿、傍晚披着落日奔回家，行走在十多里的崎岖山路上；回到家，父亲又拖着满身疲惫扛起劳动工具，奔向承包地。到了“双抢”时节，父亲顶着酷暑或大雨，帮助家人采摘三四百斤的黄花菜，在黄昏前完成蒸煮，否则会影响售卖。年复一年，风雨无阻。父亲的汗水，浇灌出我们家日益红火的日子：老屋扩建了五十平方米，粮食堆得满满当当，家里有了存款。父亲那被岁月压弯的脊梁，是我心中最挺拔的丰碑。

父亲的双手，是一双饱经风霜却又无所不能的手。他仿佛天生就有一种“干一行、爱一行、精一行”的能力。务农时，他是远近闻名的种地能手；在煤矿，他是年年领奖的生产先进；他又自学电工技术，成了煤矿里的“电工专

化鱼向深蓝游去

王自洪

眼前这片山林，已然面目全非，树木像是被随意插入土里的绿色棍子，杂乱陌生。父亲告诉王雯麟，原来的树早没了，这些树是后来长的，还有些树是人工栽种的。现在开辟出一片墓地，爷爷就葬在这里。

雯麟跪在爷爷墓前，刚喊出一声“爷爷”，便潸然泪下。她想起爷爷牵着她的小手在林间漫步，爷爷那双温热粗糙的手，恍如在眼前。

“小麟，你是条鱼……”那声音如此熟悉，是爷爷的声音。那声音极轻，像是从风里钻出来的。她猛地抬起头，只见树叶婆娑。

“走了。”父亲在催，雯麟却没有动。

雯麟恳求父亲再等一会儿，她伸手从旁边的菊丛里，轻轻摘下一朵黄菊。接着，一片一片，将花瓣掰下，在爷爷墓前灰白色的石板上，依次排列起来。当最后一片花瓣归位时，一条鱼赫然呈现，仿佛下一秒就要摆尾游入石板的深处。

爷爷最后那段日子对她说：“等爷爷动不了的时候……会像鱼一样游走……”她当时使劲点头。可爷爷真正游走的那一刻，她却没在现场。后来她才知道，爷爷直到最后，嘴里喃喃的都是她的名字。

下山时，路过山涧里那一弯几乎静止的水潭。绿苔铺底，水色沉碧。她走过去，蹲下身。水底聚集着数不清的小鱼，密密麻麻，它们的嘴一刻不停地翕动着，形成一片无声的骚动。她觉得，它们不是在觅食，而是在诉说，对着她，对着这沉寂的山涧，对着岸边那棵虬曲的龙爪柳诉说。

山涧寂然，仿佛也在屏息聆听。

雯麟伸出右手，缓缓探入冰凉的水中。近处的鱼群倏然散开，退到一尺开外，齐刷刷地扭头，警觉地审视着她这突兀的闯入者。她蜷起四指，只留一根食指，像一根寻求连接的天线，直直地竖在水里。

过了一会儿，一条胆子稍大的鱼试探着靠近，用嘴唇极快地点了一下她的指尖，瞬间游开。停一停，见无异样，又上前点了一下。接着，又有几条鱼游过来，围着那条胆大的鱼，嘴唇快速开合，似在交换意见。随后，它们依次游上前，用嘴唇触碰那根静止的食指。

很快，更多的鱼被吸引过来。它们不再是触碰，而是开始用身体擦过她的食指。那些细微的、滑腻的触感，像一套复杂的密码，透过皮肤，直接敲打进她的心

里。她突然明白了，这些形态各异的鱼儿，诉说的是同一个简单的期盼。

过了些日子，雯麟看到“古鱼文化展厅”的牌匾，不由心头一震。她鬼使神差地走进去，对着展厅里那些变成石头的鱼，逐一拍下照片。那些古老的鱼化石，像是无数拼图的碎片。在那些鱼化石里，有两块特别的，是计氏云南鱼和盔甲鱼，皆在麒麟区采集而得。“麒麟”，她心跳猛地剧烈起来，自己的名字“雯麟”……会不会是爷爷早已痴迷于此，才将这份对古鱼的执念，烙印般刻进了她的名字。

这个发现让她战栗。她感到一条无形的纽带，通过爷爷，将她与这些亿万年前的生命紧密相连。好像有某种启示，在前方等着她。她独自沿着一条长满荒草的小路往前走，鞋面很快被露水打湿。周围的树木越来越密，慌乱中，她身体一滑，坠入一片无边无际的幽蓝。

水瞬间包裹了她，海草和珊瑚的影子向后飞掠，她感到自己的身体正在自由地左右摆动。

雯麟终于变回了鱼，摆动着尾巴，向着那片深不见底的、永恒的幽蓝，奋力游去。

